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15日以电话、口头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21年6月15日下午17: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5名，实际参会董事5名（其中独立董事王建文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与本次会议）。

会议由过半数以上董事推选的董事牛国锋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牛国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选举牛国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以下议案逐项表决，审议结果如下：

1、选举牛国锋先生、林来嵘先生、王丽香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牛国锋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选举王丽香女士、王建文先生、林来嵘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王丽香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选举王建文先生、王丽香女士、林来嵘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王建文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选举王建文先生、王丽香女士、梁宝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王建文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各委员会的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与会董事对以下议案逐项表决，审议结果如下：

1、聘任吴金涛先生任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聘任王福昌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聘任张杰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聘任吴江海先生任公司总工程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聘任梁欣雨女士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三、备查文件

- 1、《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6日